

2023 年度
福建省知识产权发展
保护中心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单位主要职责	5
二、本单位预算构成	5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6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10
一、收支预算总表	11
二、收入预算总表	12
三、支出预算总表	1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7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8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9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1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1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2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建省知识产权发展保护中心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所属参公事业单位，经费类型为财政核拨，机构规格为相当副厅级，共有编制 33 名，现实有在职人员 22 名。本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知识产权工作的方针政策。

（二）配合主管部门做好知识产权发展规划编制的前期研究工作；承担知识产权智库建设工作。

（三）配合主管部门做好国家专利奖的推荐和省专利奖评审等具体工作。

（四）配合主管部门做好知识产权转移转化、军民融合、试点示范、金融服务等事务性工作。

（五）承担重大经济活动、重大科技项目的专利检索分析与评估服务工作。

（六）承担知识产权宣传教务培训和国际、区域间交流合作等相关工作。

（七）承担知识产权维权援助等工作。

（八）承担知识产权信息资源的开发与利用、信息网络的维护和使用以及统计调查分析等工作。

（九）完成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本单位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中心包括综合管理处、信息应用

处、产业促进处、维权援助处四个处室。列入 2023 年预算编制范围的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福建省知识产权 发展保护中心	财政核拨	33	22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发展保护中心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省委十一届三次全会工作部署，紧扣“四个更大”重要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认真实施“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积极构筑我省知识产权发展先行优势，为服务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和建设知识产权强省提供有力支撑。

（一）深化政治理论学习，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以更高站位拥护“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把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与贯彻落实“四个更大”重要要求，落实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和省委十一届三次全会精神结合起来，一体推进党的二十大精神进机关、进企业、进基层，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以实际行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持续开展支部达标创星活动，强化与国家知识产权局

专利局审协福建分中心共建，推进“六个一”共建内容落细落实，并进一步提升党内组织生活质量，推动各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管理，持续推进中心党建工作水平再上新台阶；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坚持以严的基调强化正风肃纪，严格执行党内监督条例，压紧压实“两个责任”，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深化纠治“四风”，一体推进“三不腐”，巩固发展中心良好政治生态；坚持把高质量发展作为重要任务，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统一到党中央关于经济工作的决策部署上来，以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和“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意识抓好抓实中心各项工作。

（二）充分发挥窗口作用，着力提升业务质量，以更实举措激发创新创造活力，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充分发挥窗口贴近市场主体的优势，主动对接、靠前服务各类创新主体，建立健全窗口管理工作机制，分阶段实施全员轮岗计划，着力提升窗口业务工作质量。在已经实现专利权质押登记、专利实施许可备案业务全流程的基础上，进一步推进专利登记簿副本业务、批量法律状态证明业务实现全流程，同时积极推行专利收费业务网上办，实现“一趟不用跑”。探索并不断加强“一窗通办”，做好专利和商标的人员管理、业务整合工作。进一步完善信息安全制度，积极开展网络安全应急演练、信息安全事故处置、重要数据和业务系统备份等，扎实推进信息化系统和网络运维、安全工作。

（三）聚焦市场主体需求，整合资源集聚优势，以更高标准建设公共服务体系，持续优化服务供给。依托“知创福建”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进一步推动九市一区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分平台建设，持续在各类公共平台、创新平台、科技园区、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行业协会等产业集中区及科研单位、高校设立工作站，推动知识产权管理服务重心下移，结合区域产业特点提供专业化知识产权服务，借助互联网、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撬动管理部门治理变革，促进知识产权资源利用、服务整合和管理优化，推动知识产权支撑地方产业高质量发展。配合省局实施专利转化专项计划，开展专利开放许可、省专利转化运用奖补项目、省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项目的组织申报；协助做好中国专利奖、省专利奖，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等专项工作的申报受理、形式审查和专家评审事务性工作。

（四）建立工作联系制度，持续强化队伍建设，以更严格要求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推动高质量发展。建立重点企业知识产权保护工作联系制度。结合我省“十四五”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规划，建立重点企业知识产权保护工作联系制度，对纳入重点联系的企业进行重点帮扶；筛选同领域专家指导企业做好产业领域的知识产权预警和布局，变事后维权援助为事前预警防范，降低我省企业涉外知识产权风险。加快建设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人才队伍。完善福建省知识产权海外维权专家顾问库，明确入库条件和激励措施，加强入

库专家的管理和服务，根据专家的专长与重点企业进行对接；依托厦门大学知识产权研究院等高校院所，开展知识产权海外维权援助宣传培训和研讨活动。充分发挥福建省知识产权专员培训基地——厦门大学知识产权研究院等高校院所的作用，面向全省知识产权专员开展分级分类实战培训，努力组建“能分析、会运用、善管理”的知识产权专员精专队伍。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19.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38.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18.5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14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1.85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0.5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459.11	支出合计	1459.11

二、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收入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 余
合计		1459.11	1319.11								1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38.24	1198.24								14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338.24	1198.24								140	
2011401	行政运行	576.91	576.91									
2011450	事业运行	12.38	12.38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748.95	608.95								14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8.5	18.5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8.5	18.5									
2060501	机构运行	18.5	1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85	31.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85	31.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85	31.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52	70.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52	70.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44	60.44									
2210202	提租补贴	10.08	10.08									

三、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459.11	710.16	748.95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38.24	589.29	748.95	0	0	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338.24	589.29	748.95	0	0	0
2011401	行政运行	576.91	576.91		0	0	0
2011450	事业运行	12.38	12.38		0	0	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748.95		748.95	0	0	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8.5	18.5		0	0	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8.5	18.5		0	0	0
2060501	机构运行	18.5	18.5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85	31.85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85	31.85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85	31.85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52	70.52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52	70.52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44	60.44		0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10.08	10.08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19.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8.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18.5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31.8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0.5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319.11	支出合计	1319.1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19.11	710.16	608.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8.24	589.29	608.95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198.24	589.29	608.95
2011401	行政运行	576.91	576.91	
2011450	事业运行	12.38	12.38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608.95		608.9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8.5	18.5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8.5	18.5	
2060501	机构运行	18.5	1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85	31.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85	31.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85	31.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52	70.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52	70.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44	60.44	
2210202	提租补贴	10.08	10.08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319.1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46.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6.8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6.03
310	资本性支出	1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710.1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46.26
30101	基本工资	122.64
30102	津贴补贴	104.88
30103	奖金	173.4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4.88
30113	住房公积金	60.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8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1.8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6.0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6.03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2
1、因公出国（境）费用	1
2、公务接待费	5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2）公务用车运行费	6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本单位收入预算为1459.11万元，比上年减少851.86万元，主要原因是部分人员转隶，相关经费已转至其他单位以及知识产权相关业务量的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319.11万元、其他收入14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459.11万元，比上年减少851.86万元，主要原因是部分人员转隶，相关经费已转至其他单位以及知识产权相关业务量的减少。其中：基本支出710.16万元、项目支出748.95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319.11万元，比上年减少299.86万元，减少18.52%，主要原因是部分人员转隶，相关经费已转至其他单位以及知识产权相关业务量的减少。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差旅费、会议和培训费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知创平台运维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608.95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项目费用的列支。

(二) 行政运行576.91万元。主要用于参公人员的人

员经费与公用经费支出。

（三）事业运行和机构运行 30.88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编制人员的人员经费与公用经费支出。

（四）行政单位医疗 31.8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的缴费支出。

（五）住房公积金 60.4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的缴费支出。

（六）提租补贴 10.08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提租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710.1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22.2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

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87.8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 万元。主要原因是：相关工作增加。

(二) 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 万元，降低 66.67%。主要原因是：相关接待工作减少。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6 万元，比上年减少 6 万元，降低 50%；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车辆减少。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福建省知识产权发展保护中心共设置 1 个项目

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608.95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业务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608.95		
	财政拨款:		608.95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	发挥“知创中国”“知创福建”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综合效应，优化知识产权交易服务平台，推动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和运营，保障 2023 年中心信息化安全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专利统计、数据处理服务	提供福建省 2023 年专利统计、数据处理等服务，以供决策参考	36 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站数量	“知创福建”平台地区工作站	5 个
		质量指标	专利统计、数据处理服务器	购买专利统计、数据处理服务器 1 年	100
		时效指标	信息化安全运维	完成 2023 年中心信息化安全相关工作	4 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专利统计、数据处理服务	提供福建省 2023 年专利统计报告给相关需求部门，以供决策参考	36 份	
备注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7.3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16 万元，提高 33.98%。主

要原因是参公在编人员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本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644.2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1.2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3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548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含）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